# 2019 年度尖扎县政府决算情况说明

#### 一、收支决算完成情况

2019年全县总财力 223272万元,同比增长 28.7%,增加财力 49935万元。其中: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374万元,上级补助收入 195600万元,债务转贷收入 8093万元,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500万元,上年结余 7701万元,调入资金 4万元。

地方一般预算支出 215333 万元,完成预算数的 89.84%,同比增长 31.49%,增支 51574 万元,债务还本支出 1115 万元,补充预算周转金-25 万元,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278 万元,上解上级支出 3433 万元,收支相抵后,结转下年专项支出 1138 万元。

## 二、地方政府债务情况说明

地方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:2019年,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36385万元,其中一般债务26385万元,专项债务10000万元。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32009万元,其中一般债务22009万元,专项债务10000万元。

地方政府债务收支情况: 2019年, 地方政府债务收入 18093万元, 其中一般债务 8093万元, 专项债务 10000万元。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1115万元, 其中一般债务 1115万元, 专项债务 0万元。

#### 三、转移支付情况说明

2019年,上级补助收入 195600 万元,比上年增加 34083 万元,增长 21.1%。其中:返还性收入 1319 万元,增加 0 万元,增长 0.00%;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08581 万元,增加 18594 万元,增长 20.66%;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85700 万元,增加 15489 万元,增长 22.06%。

## 三、"三公"经费情况说明

(一)"三公"经费支出执行情况说明。

2019年度"三公"经费支出预算为378万元,支出决算为935.77万元,完成预算的247.6%,其中:因公出国(境)费预算10万元,支出决算为5.96万元,完成预算数的59.6%;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271万元,支出决算为805.13万元,完成预算的297.1%;公务接待费预算97万元,支出决算为124.68万元,完成预算的128.5%。

(二) "三公"经费支出具体执行情况说明。

2019 年度"三公"经费支出决算中,因公出国(境)费支出决算 5.96 万元,占 0.64%;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805.13 万元,占 86.04%;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24.68 万元,占 13.3%。具体情况如下:

- 1、因公出国(境)费支出5.96万元。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省级部门和部门所属单位出国团组1个,1人次。
  - 2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805.13万元。其中:公

务用车购置支出 87.41 万元,购置公务用车 3 辆;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717.72 万元,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76 辆。

3、公务接待费支出 124.68 万元。其中: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24.68 万元,接待 2657 批次,接待 20456 人次,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,接待 0 批次,接待 0 人次;国(境)外接待支出 0 万元,接待 0 批次,0 人次。

### (三) "三公"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。

2019 年度"三公"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4.91 万元,下降3.6%。其中:因公出国(境)支出决算数比上年数下降2.17 万元;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数减少25.78 万元,下降3.1%;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数下降11.3 万元,下降8.31%。主要原因是各部门严格控制支出,认真贯彻落实八项规定要求,厉行节约、严格控制支出的结果。

## 四、2019年预算绩效情况说明

2019年,我局在县委、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,在县人大、县政协的监督与上级财政部门的大力支持下,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、十九届系列全会精神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,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全省财政会议精神,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,自觉践行新发展理念,扎实推进供给侧结构改革,坚持围绕全县中心工作,优化支出结构、强化债务管控,深化财政改革,促进全县经济社会协调发展。

- (一) 绩效目标管理情况: 一是加强领导机制。成立了 以局长为组长、主管副局长为副组长、各科室科长为成员的 绩效工作领导小组,为开展好此项工作奠定了组织基础。二 是健全内部工作机制。通过内部调整岗位,确定绩效股正式 工作人员1名, 临聘人员1名, 具体负责此项工作, 为开展 好此项工作提供了机构和人员保障。三是完善制度建设。为 进一步规范县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,提高财政资金使用 效益,并结合今年财政工作重点,修改完善了《省对县财政 管理绩效考评指标体系》、《县直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考评 指标体系》各《乡镇预算管理综合考评指标体系》,进一步 提高考核指标与财政重点工作的贴合度,达到"以评促管" 的目的。四是加强日常管理和督导。印发 2019 年财政管理 综合绩效考评重点工作及具体分工,并对照省对县财政管理 综合绩效考评指标体系中 25 项指标,将每一项目标任务细 化分解成下发到各科室,随时跟进科室各项工作进展情况, 认真收集整理评价基础数据资料。
- (二)绩效评价进展情况。一是在克服经济下行及减税降费政策影响下,我局开源节流认真贯彻省州紧日子的情况下,在确保"三保"足额支付下,努力筹措资金超额还贷1300万元,进一步减轻了债务风险。为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使用,提高依法理财水平。二是2019年我局深化国库集中支付改革,接通各预算单位财政内网安装集中支付系统财务软件,预算单位可登陆远程支付查询与申请、公务卡管理系统等模块进行操作,简化财政拨款程序,减少中间环节,缩短

资金在途时间,方便预算单位用款,也为以后财政资金安全及时拨付奠定坚实的基础。为确保财务软件的使用效益,举办2期财务软件及集中支付系统培训,提高了财务人员的软件实操能力,规范了财务核算,实现电算化全覆盖。我县顺利推进了"村财、乡财"统管改革任务,聘请第三方会计记账公司,统一规范村级财务会计核算,并加强村级资金资产户管理,有效杜绝资金资产体外循环漏洞,从源头降低了风险。

(三)结果运用情况:评选出 29个单位,奖励资金均为 1.2 万元,合计 34.8 万元;重点项目 6个,奖励资金均为 1.5 万元,合计 9万元,此次绩效奖励兑现资金 43.8 万元。提高重点专项支出绩效评价质量方面,我局于 7月中旬下发了《关于开展 2019 年财政专项资金重点项目绩效考评的通知》(尖财绩字[2019]526 号),共选取 2018-2019 年省州重点项 56个,涉及资金为 44804.09 万元。评价项目主要涉及乡镇基础设施建设、扶贫、教育、文化、生态保护、社会民生等领域,单位自查已全部完成,重点评价阶段选择了 40个项目,通过聘请第三方服务机构的方式开展,评价工作现已完成,评价结果总体良好。